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動字第1110070140號

附件：111年度推動本市各級機關學校推廣認養流浪犬貓專案補助計畫



公布「111年度推動本市各級機關學校推廣認養流浪犬貓專案補助計畫」，實施期間111年11月10日止或經費用罄提前截止。

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